

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年产玻璃盖板1200万片，触摸屏550万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7月26日，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根据《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年产玻璃盖板1200万片，触摸屏550万片项目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3位专家参加验收（名单附后）。经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三期青春路以北，宁乡路以东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新建4栋车间（1#、2#、3#、4#）、1栋综合楼，进行“年产玻璃盖板1200万片，触摸屏550万片项目”的建设活动，项目占地面积33333.3m²。目前，本项目可达到年产玻璃盖板960万片、触摸屏440万片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已于2021年09月03日获得广德经济开发区经信局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109-341822-04-01-723647），2021年10月委托安徽炎羿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22年07月14日获得了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关于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年产玻璃盖板1200万片，触摸屏550万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广环审[2022]88号）。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07日获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许可证登记编号：91341822MA8N4PY333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5万元，占已建工程投资额的0.64%。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本阶段项目已建有4栋车间（1#、2#、3#、4#）、1栋综合楼，购置生产设备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年产玻璃盖板960万片，触摸屏440万片。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结合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情况，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工程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站工艺为：调节+混凝气浮+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生化沉淀过滤，处理能力 100m³/d。清洗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浓水、生活污水共同接管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理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无量溪河。

(二)废气

本项目建设项目废气主要是贴合车间有机废气和贴合车间有机废气。

(1) 贴合车间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

贴合车间有机废气主要为功能片和盖板清洁检验过程酒精、石油醚挥发有机废气。贴合车间有机废气设局部封闭房间后在产污生产设备顶部设集气罩收集后由管道汇总引至楼顶的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26m 排气筒（DA001）排放。

(2) 2#车间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

贴合车间有机废气主要为功能片和盖板清洁检验过程酒精、石油醚挥发有机废气。2#车间有机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由管道汇总引至楼顶的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车间内生产设备，项目通过采取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阶段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废玻璃、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污泥；废硝酸钾、废电路板、废化学原料桶和废活性炭；含油废抹布和生活垃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达到工程设计规模的78.75~81.25%，工况稳定。

1、噪声

噪声共检测4个点位，厂界各测点昼间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的3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水处理站工艺为：调节+混凝气浮+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生化沉淀过滤，处理能力100m³/d。清洗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浓水、生活污水共同接管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理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无量溪河。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满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废气

本项目建设项目废气主要是贴合车间有机废气和2#车间有机废气。

贴合车间有机废气主要为功能片和盖板清洁检验过程酒精、石油醚挥发有机废气；2#车间有机废气主要为化学原料（油墨、蚀刻膏、保护胶）印刷、烘烤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贴合车间有机废气和2#车间有机废气和贴合车间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VOCs（以NMHC监控）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阶段项目废玻璃、不合格产品和废包装由建设单位自行集中收集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污泥建设单位自行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固废处置单位处置；废硝酸钾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长沙鑫本助剂有限公司回收处置；厂区产生的废电路板、废化学原料桶和废活性炭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阜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园区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按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意见要求进行了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编制的《安徽威灏光电有限公司年产玻璃盖板1200万片，触摸屏550万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总体符

合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技术规范及验收技术指南的规定。验收监测期间，各类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相关标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意见的要求。

经逐项对照，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 环评[2017]4号）文件中第二章第八条所规定的九种不合格情况。据此，在本次验收范围内的建设内容及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及环保标识。

（2）完善操作规程和岗位职责，加强对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按照环境管理要求加强例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